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完成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8日有關出售事項的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8日有關出售事項的通函(「**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有關出售事項補充協議的公告(「**補充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補充出售協議無效

由於預期先決條件將會達成，補充出售協議的訂約方同意補充出售協議無效，該協議原本旨在加快完成出售事項(「**完成**」)。因此，出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繼續有效並具十足效力。

完成出售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先決條件已全部根據出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達成。完成已於2021年8月5日落實。完成後，出售公司不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不再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收到第二期代價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出售協議，買方已支付且賣方已收到第二期代價的全部金額。根據出售協議，買方應在完成日期起十二(12)個月後的五(5)個營業日內支付代價的餘下15% (即人民幣18,000,000元)，條件是目標公司並無因賣方招致的理由而面臨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資產值虧損。

承董事會命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

香港，2021年8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潘軼旻先生及李錫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曉麟博士及張立輝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